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奧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ENN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688)

董事調任及董事委員會成員之變更

本公司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一日起：

- (1) 王子崢先生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同時獲委任為執行主席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及
- (2) 張葉生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

新奧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王子崢先生(「王先生」)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同時獲委任為執行主席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一日起生效。王先生上任執行主席後，將負責協助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副主席監管本集團整體戰略計劃及監察董事會的功能。因王先生調任而產生的非執行董事的空缺，本公司將不會安排人員填補，但本公司會不時檢討本集團業務及發展的需要，優化董事會架構及組成。

王先生，現年30歲，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四日獲本公司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彼亦為風險管理委員會之成員。彼畢業於上海同濟大學，主修城市規劃，取得學士學位。王先生畢業後於本公司控股股東旗下不同產業集團的成員企業工作，於不同崗位深度參與中、短期戰略規劃、業務執行及營運管理，快速掌握相關行業發展趨勢。王先生對傳統行業有創新及獨特見解，於二零一四年更創立了「家庭生活服務+互聯網」平台，運用大數據和人工智能技術升級改造傳統家庭服務行業，對客戶需求有深刻理解。彼於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期間，亦為董事會提供多角度的意見。因此，本公司董事會相信王先生調任為執行董事及獲委任為執行主席後，將有利於加快本集團從單一燃氣分銷商轉型升級為綜合能源服務商，以應對不斷變革的市場環境及客戶多元化的能源需求。

王先生現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新奧國際之董事會主席，亦為北部灣旅遊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3869)之董事長。此外，王先生亦是河北省廊坊市青年企業家商會副會長及廊坊市工商聯副主席。除上文披露者外，王先生於本公告日期前過往三年內，並無

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企業出任任何其他職位以及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王先生為本公司控股股東王玉鎖先生及趙寶菊女士之子。除上文披露者外，王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其他關係。

王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一日與本公司訂立新服務協議，為期三年。根據服務協議，王先生可收取之薪酬為每月人民幣125,000元及酌情支付的表現花紅，金額乃參考其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本公司之酬金政策、其個人表現、本公司之業績表現及盈利能力以及市場基準而釐定。王先生須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規定輪席退任及重選。

於本公告日期，王先生因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六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授予之購股權被視為擁有60,000股股份。除上述披露外，王先生並無或被視為擁有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賦予涵義之任何其他權益。

除以上所披露外，關於王先生之職位變動，彼確認並沒有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披露之資料，而董事會亦不知悉任何與此職位變動有關而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之其他事宜。

本公司董事會另宣佈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主席張葉生先生(「張先生」)自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一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一職，薪酬委員會即由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同時，張先生亦不再擔任本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之主席一職。

承董事會命
新奧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王玉鎖

香港，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由下列人士組成：

執行董事：

王玉鎖先生 (主席)

張葉生先生 (副主席)

王子崢先生 (執行主席)

韓繼深先生 (首席執行官)

劉敏先生 (總裁)

王冬至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馬志祥先生

阮葆光先生

羅義坤先生